

為籌備二〇一五年十月世界主教代表會議 第十四屆常務會議之諮詢問卷

家庭在教會及當代世界上的聖召及使命

2015 世界主教會議問卷

主內兄弟姐妹平安：

2015 年 10 月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問卷——說明

2014 年十月由教宗方濟各召開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第三屆非常務會議以「在福傳背景下家庭牧民面對的挑戰」作為主題，此會議實為今年 2015 年 10 月召開的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常務會議做準備。去年的非常務會議結束後，發表了一份《總結報告》(Relatio Synodi)，之後又發表了 2015 年十月常務會議的《會議大綱》(Lineamenta)，其中包括 46 個「反省議題」，這就是《問卷》的內容。

教宗方濟各籲請全球各地方教會就該等「反省議題」作出回應，提出意見或建議，以供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參考。

臺灣主教團依據香港教區翻譯的中文版本製作了此問卷，希望邀請聖職人員、會士及平信徒，藉由教區、鐸區、堂區、修會或教會團體組織，共同思考這些「反省議題」，並將結果呈報給世界主教代表會議，收集思廣益之效。

主教團已將資料寄給各教區，請各教區收集彙整教區內相關單位的回答並譯為英文，以電子檔交給主教團，再由主教團彙整各教區資料給大會祕書處。

臺灣主教團祕書處 謹啓

填寫指引

在完成本問卷前，請注意以下數個重點：

1. 本問卷建基於 2014 年的《會議大綱》（Lineamenta）（http://www.vatican.va/roman_curia/synod/documents/rc_synod_doc_20141209_lineamenta-xiv-assembly_en.html）。
2. 填寫問卷者須注意：「結束文件旨在輔助……反思及要避免在回應上，單純應用教義以制定牧民指引；這不但未能尊重非常務主教會議的結論，並會將他們的反省偏離已指定好的線路。」
3. 本問卷會採取包括性的做法搜集意見，以促進獲取全面綜合的答案以回應這些問題。教會亦歡迎不屬於任何教會官方組織或教友團體者，提供恰當的觀點及意見。
4. 為方便編撰答案，回應者將分為以下組別：
 1. 教區主教公署
 2. 牧民相關人士（如堂區，官方牧民組織等）：
 - A. 教區神父
 - B. 終身執事
 - C. 修會及使徒生活團的神父、修士、修女或屬人監督團成員
 3. 直接或非直接參與牧民工作的教區或非教區組織
 4. 教友團體
 5. 個別的家庭或個人
5. 問題右方的灰色欄位，為你所屬組別之非必須作答題目。若填寫者認為這些題目與他/她/它的牧民範疇有關，亦歡迎作答。
6. 所有白色欄位皆為你所屬組別的相關題目，期望得到回答。
7. 資料的詳細程度：答案應是經過深入的反思，並有助了解結束文件與現今教會及社會狀況。
8. 請給予簡潔而精確的答案，尤其歡迎逐一系列點回答。
9. 為方便後續工作，請以電子檔（word）方式遞交意見。
10. 請於 2015 年 5 月 15 日前遞交意見。

序言

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第三屆非常務會議已於二〇一四年舉行，主題是「在福傳背景下家庭牧民面對的挑戰」。在會議閉幕禮上，教宗方濟各決定發表《總結報告》，總結會議成果。同時，教宗表示，此文件會是第十四屆常務會議的《會議大綱》。第十四屆常務會議將於二〇一五年十月四至二十五日舉行，主題是「家庭在教會和當代世界的聖召和使命」。

《總結報告》以《會議大綱》形式發表，並以下面一段文字作結語：「上述反省是主教代表會議在極大自由下和懷著相互聆聽的精神而取得的成果，旨在引發問題並提出觀點，讓地方教會稍後在第十四屆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常務會議召開前的一年，通過反省予以進一步探討和釐清」（《總結報告》，62條）。

《會議大綱》羅列一系列問題，旨在了解此文件獲接受的狀況，以及引發信眾深入探討非常務會議期間所倡議的工作。這是「以煥發更新的精神和熱忱」，重新檢視「教會信仰中的傳遞的啓示，在家庭的美善、作用和尊嚴方面要告訴我們甚麼樣的訊息」（《總結報告》，4條）。根據這觀點，我們有「一年時間，藉著真正的靈性明辨，使眾多建議趨於完善，以及為家庭不能不面對的許多困難與無數挑戰，找出具體解決方法」（教宗方濟各《閉幕禮 演辭》，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八日）。此諮詢的成果，連同《總結報告》，將會成為二〇一五年第十四屆常務會議《工作文件》的基礎。

為了達到這目的，各地主教團必須選擇合適的方式，使個別教會與學術機構、組織、教友運動和其他團體的一切組成部分能夠參與其中。

問題：目的是回應並深入探討《總結報告》

初步問題：適用於《總結報告》內各部分

《總結報告》內對不同家庭景況的描述是否與現今教會和社會存在著的情況相符？有哪些遺漏層面理應包括在內？

第一部分

聆聽：景況與家庭的挑戰

正如「前言」(1-4 條)所表示，非常務會議是為世界上所有家庭而召開的，目的是分享他們的喜樂與希望，以及分擔他們的掙扎。同時，就許多基督徒家庭忠實地活出它們的召叫而言，為此，非常務會議對他們深表感激，並且鼓勵他們更加堅定地投入其中；教會同時積極「走出自己」，以及在福傳工作中重新發現家庭的重要角色，主要在於滋養自身，及為在困境中的家庭培養「成家的渴望」。家庭在福傳工作中的角色支持並構成這個信念的基礎：要有效地宣揚《福音》的核心訊息，就必須「從家庭開始」。

非常務會議所勾畫的更新路途，是被設置於教宗方濟各在其《福音的喜樂》勸諭中所指出的更寬廣的教會背景之下，也就是說，從「生活的邊緣」開始、參與充滿一種「相遇的文化」特色的牧民活動，識別上主那白白施行的工作，甚至是祂在慣常模式以外的工作，以及能自信地採納「戰地醫院」的意念，這對宣揚天主的仁慈有莫大幫助。《總結報告》第一部分的條目是對這些挑戰的回應，並為反省家庭的真實處境而提供框架。

下面提議的問題與在《總結報告》內各段落的參考編號，是為協助主教團作出反省，以及提醒它們避免在回應中，純粹根據與應用教義來規劃牧民關顧方案，因為這樣做並不重視非常務會議的結論，而且會使其反省遠離會議已表明的方針路線。

	1	2 a	2 b	2 c	3	4	5
社會文化景況 參考總結報告第(5-8條)							
1 就這些文化改變對家庭所造成的挑戰來說，(參閱6-7條)							
1.1 目前正進行甚麼倡議？							
1.2 那些是已經計劃好的倡議？							
1.3 那些倡議是為重新喚醒人們察覺到天主在家庭生活中的臨在？	✓	✓	✓	✓	✓	✓	
1.4 那些倡議是為教導與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							
1.5 那些倡議是為促進有利於家庭的社會與經濟政策？							
1.6 那些倡議是為減輕與照顧兒童、長者和患病家人有關的困難？							
1.7 那些倡議更是為應對地方教會中存在著的特有文化因素？							
2 在人類學和文化方面出現變遷的這個時代，目前正使用甚麼分析工具？							
2.1 甚麼是比較顯著的積極結果？	✓				✓	✓	
2.2 甚麼是比較顯著的負面結果？							

<p>3. 除了宣講天主聖言和指出極端的處境之外，</p> <p>3.1教會怎樣選擇「以教會的身分」？</p> <p>3.2教會怎樣拉近那些處於極端處境中的家庭？（參閱8條）</p> <p>3.3教會怎樣努力預防這些情況發生？</p> <p>3.4教會可以做些甚麼來支持和強化教友家庭和那些忠於婚姻約束的家庭？</p>	✓	✓	✓	✓	✓	✓	
<p>4. 教會怎樣透過其牧民活動回應？</p> <p>4.1文化相對主義在世俗化社會中漸趨普遍。</p> <p>4.2結果導致不少人抗拒一男一女在婚姻中結合並對生命持開放態度的家庭模式。</p>	✓	✓	✓	✓	✓	✓	
<p>情感作用在生活中的重要性 參考總結報告第（9 – 10 條）</p>							
<p>5. 基督徒家庭怎樣為後代見證情感生活的發展與成長？（參閱9 – 10 條）</p> <p>5.1關於這一點，司鐸培育可以怎樣改進？</p> <p>5.2這項牧民工作極需甚麼樣具資格人士？</p>	✓	✓	✓	✓	✓	✓	
<p>牧民挑戰（11條）</p>							
<p>6. 一般的家庭牧民關顧在多大程度上並通過甚麼方法，為處於教會或社會邊緣的人士而設？（參閱11條）</p> <p>6.1目前有甚麼實施指引，能夠促進和重視造物主在每個人心中所栽種的「成家願望」，特別是在年輕人當中，包括家庭狀況與基督信仰並不相符的人士？</p> <p>6.2他們怎樣回應教會在他們身上履行使命的努力？</p> <p>6.3自然婚姻在非受洗者當中有多普遍，還有在年輕人當中，成家的願望有多普遍？</p>	✓	✓	✓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部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凝視基督：家庭的福音</p>							
<p>從基督啓示的時代起，教會便忠實地守護著以文字記載並且世代相傳下來的家庭的福音；我們必須繼續始終如一地注視耶穌基督，以更新的喜樂和希望在今世界中加以宣揚它。家庭的聖召與使命是完全按照天主創造萬物的秩序而設置的，而創造秩序則發展進入救贖秩序之中，正如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所概述的：「夫妻既是依照天主的肖像而受造，又享有真正的人性尊嚴。願他倆相守不分、相親相愛、一心一德、互相聖化。因此，夫妻追隨生命的元始基督，藉著聖召中的犧牲和喜樂，並以忠貞的夫妻之愛，能夠為聖愛的奧蹟作見證，而主基督已藉著自己的死亡與復活向世人昭示這奧蹟」（《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52；參閱《天主教教</p>	✓	✓	✓	✓	✓	✓	✓

<p>理》1533 — 1535)。根據這觀點，就《總結報告》而構思的一系列問題，是用來 激發牧者與天主子民在重新宣揚家庭的福音上，作出忠實而大膽的回應。凝視耶穌與救恩史中天主的教育法（12 — 14 條）</p> <p>教會接受教宗方濟各的邀請，向基督尋求不朽的真理與無窮的新穎性，因為這也對家庭帶來啓示。「基督是『永恆的福音』（默十四 6）；祂『昨天、今天、直到永遠，常是一樣』（希十三 8），但是，他的寶藏與榮美無窮 無盡。他永遠年輕，而且是新生活的永恆泉源」（《福音的喜樂》11）。</p> <p>7 堅定凝視基督能開闢新的可能性。「誠然，每當我們回到基督信仰經驗的泉源，新的道路與夢想不到的可能性 就會豁然出現」。（12 條）</p> <p>7.1 聖經的教導在家庭牧民工作中的運用情況是怎麼樣的？</p> <p>7.2 「凝視基督」在多大程度上有助於培養一類勇敢 而忠誠的家庭提供牧民關顧？</p>							
<p>8 在年輕人和夫婦的生活中，我們看見那些婚姻與家庭的價值得到實踐？</p> <p>8.1 這些價值是以甚麼形式實踐出來的？</p> <p>8.2 有沒有值得重視的價值？（參閱 13 條）</p> <p>8.3 那些是要加以避免和克服的罪惡面？</p>	✓	✓	✓	✓	✓	✓	
<p>9 兩性交往並在感情成熟後邁向婚姻之路。爲了更加了解教會在這方面的牧民工作要求，同時爲了與天主的教育法一致，我們必須考慮到甚麼樣的人性教育法？（參閱 13 條）；</p>	✓	✓	✓	✓	✓	✓	
<p>10 眼下我們在做甚麼以體現婚姻不可拆散性這個恩賜的偉大和美善，從而促使人們渴望實踐之，並愈發強化之？（參閱 14 條）</p>	✓	✓	✓	✓	✓	✓	
<p>11 我們可以怎樣幫助人們明白到，與天主建立關係能夠幫助夫婦克服婚姻關係中的固有弱點？（參閱 14 條）人們怎樣見證「天主的祝福陪伴著每段真正的婚姻」這項事實？</p> <p>11.1 人們怎樣見證「天主的祝福陪伴著每段真正的婚姻」這項事實？</p> <p>11.2 人們怎樣彰顯出婚姻聖事的恩寵支持著夫婦相守一生？</p>	✓	✓	✓	✓	✓	✓	
<p>天主救恩計劃中的家庭（15—16條）</p> <p>在天主創世工程中，男女之間愛的召叫從主基督的逾越奧蹟中得到圓滿的實現。主基督在完全的自我奉獻中，讓教會成爲祂的奧體。基督徒婚姻汲 取基督的恩寵，從而爲那些蒙召的人來說，成爲朝向圓滿之愛的道路，也 就是成聖的道路。</p> <p>12 我們怎樣讓人們明白到基督徒婚姻符合天主的原初計劃，因而這是成全而非諸</p>	✓	✓	✓	✓	✓	✓	

多約束的婚姻？（參閱 13 條）							
13 家庭怎樣才能夠被視為「家庭教會」《教會憲章》那為天國服務的福傳工作者和福傳對象？	✓	✓	✓	✓	✓	✓	✓
14 如何提高人們對這項家庭傳教任務的意識？	✓	✓	✓	✓	✓	✓	✓
教會文獻中的家庭（17–20條） 天主子民需要對教會訓導的富源有更佳的認識。婚姻靈修因牧者持續的教導而獲取滋養。牧者照顧羊群，藉著對天主聖言的不斷專注及信德與愛德的聖事，讓他們在信仰中成長。							
15 上主懷著愛心注視基督徒家庭，藉著他發展成為真正具有生命與愛的團體。	✓	✓	✓	✓	✓	✓	✓
15.1 家庭靈修怎樣得以發展，以及家庭怎可成為在基督內新生活的地方？（參閱 21 條）							
16 在教理講授中，有那些措施可以加以發展和鼓勵，讓人們有所認識並獲取幫助，以活出教會有關家庭的訓導，尤其在克服實踐與宣信之間任何可能出現的脫節情況，及朝向皈依的歷程等方面？	✓	✓	✓	✓	✓	✓	
婚姻的不可拆散性，以及在生活中甘苦與共的喜樂（21 – 22 條） 「真正的夫妻之愛洋溢著天主聖愛，並為基督的救贖力量及教會的救世功能所駕馭與充實，好讓此愛能有效地引領夫妻歸向天主，並在為人父母的崇高使命上，扶持他們和給予他們力量。因此，基督徒夫妻擁有特殊的聖事，因而變得堅強，並在婚姻的任務及尊嚴中獲得某種聖化。因這聖事的德能，夫妻在克盡婚姻及家庭義務的時候，基督之神以信、望、愛三德，滲透他們的整個生命。因此，他們日益走向個人的全德，彼此聖化，而且共同光榮天主」（《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48）。	✓	✓	✓	✓	✓	✓	✓
17 有那些措施能夠使人們明白到不可拆散與生育繁殖的婚姻價值才能完成人格滿全的路途？（參閱 21 條）							
18 我們可以做些甚麼以顯示出家庭具有許多獨特方面，有助於體驗人存在的各種喜樂？	✓	✓	✓	✓	✓	✓	✓
19 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重拾古老的教會傳統，表達了對自然婚姻的欣賞。教區牧民工作有多大程度上確認這份對文化與社會尤其重要的通俗智慧之價值？（參閱 22 條）	✓	✓	✓	✓	✓	✓	✓
家庭的真理和美麗，以及對破碎與脆弱家庭的仁慈（23–28 條） 在世界主教代表會議上，牧者反省成功婚姻與壯健家庭的美麗，甚至對遭配偶拋棄卻依然忠於婚姻盟約的人士所作的慷慨見證表達讚賞之後，以開放而勇敢的態度，卻不失關心與審慎而反躬自問：到底教會該怎樣關注那些依民法結合、純粹同居，以及於有效婚姻之後離婚然後依民法	✓	✓	✓	✓	✓	✓	✓

再婚的天 主教友？ 教長們注意到許多不同的家庭狀況存在著明顯的局限與缺陷，因此採取教 宗方濟各所提出的積極看法。「他們在不貶損福音的理想之下，有必要以 仁慈和耐心，在個人逐漸成長的各個階段相伴左右」（《福音的喜樂》 44）。							
20 我們可以怎樣幫助人們明白，沒有人是處於天主的仁慈之外的？							
20.1 這真理可以怎樣在教會的家庭牧民工作中體現出來，特別是那些受創傷和脆弱無助的家庭？（參閱 28 條）							
21 對於有些人尚未完全了解基督聖愛的恩賜，信眾可以怎樣表達友善的態度並提供值得信賴的指引，但又能同時滿足全宣揚福音的要求？（參閱 24 條）	✓	✓	✓	✓	✓	✓	✓
22 我們可以做些甚麼，好讓以不同形式結合的男女——人性價值可以在這類結合中存在——感受到尊重、信任和鼓勵，從而在教會的善意中成長，以及獲得幫助，以達 致基督徒婚姻的圓滿性？（參閱 25 條）	✓	✓	✓	✓	✓	✓	✓
第三部分 面對現況：牧民觀點							
大家在研讀《總結報告》第三部分的時候，必須由非常務會議所倡議的牧民方針引領，因為非常務會議建基於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和教宗方濟各的訓 導權。各地主教團有責任繼續透徹地研讀這部分，並且盡可能以最適切的方式，尋求地方教會各層面參與，為提供來自本身特有處境的具體實例。大家所作出的一切努力並非要重新開始，而是要繼續非常務會議已採納的路徑作為出發點。							
今天在不同境況中宣揚家庭的福音（29—38 條）	✓	✓	✓	✓	✓		
由於家庭有著不同需要，同時由於現今世界存在著許多複雜挑戰，因此，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強調要以勇敢無懼而更堅持的態度，重新委身於宣揚家庭的福音。							
23 在司鐸與其他牧民工作者的培育方面，我們該怎樣重視家庭的角色？							
23.1 家庭本身怎樣參與其中？							
24 人們是否意識到社會急速變化要求我們不斷注意牧民性溝通工作所用的語言？							
24.1 有效的見證可以怎麼讓恩寵居於首位，從而使人們理解和實踐的家庭生活是對聖神的欣然開放？	✓	✓	✓	✓	✓	✓	
25 宣揚家庭的福音的時候，我們可以怎樣創造條件，讓每一個家庭都能真正承行天主的旨意，以及社會能夠承認家庭的尊嚴與使命？	✓	✓	✓	✓	✓	✓	✓

25.1 爲了達到這目的，當下有甚麼「牧民上的轉化」							
25.2 有哪些進一步的措施能有助於深入反省？							
26 人們是否留意到公民機構在家庭方面的合作尤其重要？							
26.1 這合作怎樣真實地付諸實行？							
26.2 人們採用甚麼準則來啓發這方面的合作？就這一點來說，與家庭有關組織可以發揮甚麼角色？	✓	✓	✓	✓	✓		
26.3 即使須否定那些威脅著家庭的文化、經濟與政治性的舉措，這方面的合作又可以怎樣維持下去？							
27 如何促進家庭、社會與公民生活之間的關係，以造福家庭？							
27.1 如何促進政府與國際社會對家庭的支援？	✓	✓	✓	✓	✓		
引導訂婚男女做好婚前準備（39—40條）							
世界主教代表會議對近年促進有效的年輕人婚前準備，表示讚賞，但同時強調，全體信眾有必要作出更大的承擔，不僅在婚前準備方面，還有新婚初年的家庭生活。							
28 怎樣籌辦婚前準備，方能凸顯出源自對耶穌基督的信仰的家庭召叫和使命？	✓	✓	✓	✓	✓	✓	
28.1 婚前準備是否成爲教會生活的真正體驗？							
28.2 婚前準備可以怎樣加以更新和改進？							
29 基督徒入門的教理怎樣展示出對家庭的召叫和使命持開放態度？							
29.1 哪些做法被視爲最迫切？							
29.2 聖洗、聖體聖事與婚配之間的關係是怎樣表達出來的？	✓	✓	✓	✓	✓		
29.3 慕道期與釋奧期的特性往往是婚前準備的一部分，那麼，這特性如何得到重視？							
29.4 團體可以怎樣參與這婚前準備？							
與新婚夫婦結伴同行（40條）							
30 婚前準備及與初婚夫婦同行是否充分重視家庭、善會和家庭運動可以在見證與支持方面的重要貢獻？	✓	✓	✓	✓	✓	✓	✓
30.1 就這一點來說，可以匯報哪些積極經驗？							

<p>31 正如教長們在討論中所察覺到，這項與初婚夫婦同行的牧民工作需要進一步發展。</p> <p>31.1 已經推行了那些最重要的措施？</p> <p>31.2 那些元素需要在堂區、教區或善會與信徒運動裡作進一步發展？</p>	✓	✓	✓	✓	✓	✓	✓
<p>對依民法結婚的夫婦或同居男女的牧民關顧（41–43 條）</p> <p>世界主教代表會議討論了因種種文化與經濟因素而造成的各種各樣男女共同生活的處境、植根於傳統的習俗慣例，以及年輕人作終身承諾的困難。</p> <p>32 在教會訓導中，婚姻的主要元素是專一、不可拆散性以及對生命持開放的態度。根據這些訓導，在對個別情況進行正確的牧民性分辨，當下採用哪些準則？</p>	✓	✓	✓	✓	✓	✓	✓
<p>33 就這些情況而言，基督徒團體能否在牧民關顧上參與其中？</p> <p>33.1 基督徒團體怎樣幫助依民法結合人士明辨他們生活中的積極與負面元素，從而引導與支持他們踏上成長與皈依路途而邁向婚姻聖事？</p> <p>33.2 同居人士可以得到怎樣的幫助，以決定結婚？</p>	✓	✓	✓	✓	✓	✓	✓
<p>34 以特別方式，我們要對因分階段結婚或由雙方家庭安排等傳統婚姻形式而產生的問題，作出甚麼回應？</p>	✓	✓	✓	✓	✓	✓	✓
<p>關顧破碎家庭（分居人士、離婚人士、離婚後再婚人士和單親家庭）（44–54條）</p> <p>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的討論強調，牧民工作必須建基於與人相伴的藝術，「步伐必須從容穩定，令人安心，反映我們樂意接近他人，並且懷著同情心關注他人。這也能發揮治癒和釋放的作用，並鼓勵人們在基督徒生活中成長」（《福音的喜樂》169）。</p> <p>35 基督徒團體是否具備條件負起關顧所有受傷家庭的工作，好讓它們能經驗到天父的仁慈？</p> <p>35.1 團體怎樣參與消除往往造成此種情況的社會和經濟因素？</p> <p>35.2 爲了增加這方面的工作以及支持這類工作的使命感，大家採取了甚麼步驟，以及可以做些甚麼事情？</p>	✓	✓	✓	✓	✓	✓	✓
<p>36 怎樣鼓勵地方教會找出共同的牧民指引？</p> <p>36.1 就這點來說，不同的地方教會之間，可以怎樣「偕同伯多祿」以及「在</p>	✓	✓	✓	✓			

伯多祿帶領下」發展對話？							
37 怎樣使決定婚姻無效個案的程序變得更加便捷、精簡，以及有可能無須花費？	✓	✓	✓	✓	✓	✓	✓
38 關於離婚後再婚人士，與聖事有關的牧民工作尚須進一步研究，包括評估正教會的做法，以及考慮到「客觀的罪惡情況與情有可原的情況之間的分別」(52條)。							
38.1 就這樣的情況而論，前景是怎樣？	✓	✓	✓	✓	✓	✓	✓
38.2 甚麼是可能的？							
38.3 可否提出建議來解決不當或不必要的障礙形式？							
39 現行教會法規有沒有對混合婚姻或者跨宗教婚姻所產生的挑戰，提出有效的回應？	✓	✓	✓	✓	✓	✓	✓
39.1 其他元素應否予以考慮？							
對有同性戀傾向人士的牧民關顧（55–56條）							
現今對有同性戀傾向人士的牧民關顧帶來新挑戰，這是由於社會為他們爭取權益所採用的方式。							
40 基督徒團體可以怎樣對有同性戀傾向人士的家庭提供牧民關顧？	✓	✓	✓	✓	✓	✓	✓
40.1 鑒於文化上的敏感性，哪些回應被視為最恰當？							
40.2 除了避免任何不公平的歧視之外，在福音的光照下，此等處境中的人士可以怎樣獲得牧民關顧？							
40.3 怎樣向在此等處境中的人士提出天主對他們的旨意？							
傳遞生命與出生率下降的挑戰（57–59條）							
傳遞生命是家庭的聖召和使命的基本元素：「他們應當知道，他們因而是造物主天主聖愛的合作者，同時在傳衍生命和撫養子女的職責上，可以說是天主聖愛的解釋者；這必須被視為他們的本然使命」（《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50）。	✓	✓	✓	✓	✓	✓	✓
41 哪些是最重要的步驟，曾經用來宣講並有效地促進如真福教宗保祿六世在《人類的生命》通諭中所言的，為人父母的美善與尊嚴？							
41.1 怎樣促進與科學和生物醫學科技的對話，從而尊重人類生殖的人類生態學？							

42 履行慷慨的母職或父職需要相關的架構與工具。 42.1 信眾是否有效地發揮團結精神與互相支持？ 42.2 是如何做到的？ 42.3 即使在社會政治層面上，信眾是否也勇於提議有效的解決方法？ 42.4 領養和助養兒童的父母可以怎樣獲得鼓勵，成為繁衍生命的慷慨而有力量標記？ 42.5 怎樣促進對兒童的關顧與重視？	✓	✓	✓	✓	✓	✓	✓
43 基督徒履行母職或父職，作為對召叫的回應。 43.1 此召叫是否在教理講授中得到充分重視？ 43.2 甚麼樣的培育才能有效地引導夫婦的良心？ 43.3 人們是否注意到人口變化的嚴重後果？	✓	✓	✓	✓	✓	✓	✓
44 教會怎樣對抗墮胎的禍害以及促進有效的生命文化？	✓	✓	✓	✓	✓	✓	✓
養兒育女與家庭在福傳中的任務（60—61條）							
45 履行教育子女的使命為父母來說未必容易。 45.1 他們從基督徒團體中是否找到聲援與支持？ 45.2 在培育方面，可提供甚麼建議？ 45.3 我們可以採取哪些步驟，甚至是在社會經濟層面上，以確認父母養兒育女的角色？	✓	✓	✓	✓	✓	✓	✓
46 如何讓父母與基督徒家庭意識到傳遞信仰是作基督徒的固有特質？	✓	✓	✓	✓	✓	✓	✓

填寫說明

以下為各反思問題之簡要說明，旨在方便大家理解非常務會議（二〇一四年）所引發之反思問題。詳細背景資料可參閱命題為「在福傳背境下家庭牧靈的挑戰」的《總結報告》（Relatio Synodi 2014）。本問卷採取兼收並蓄的態度，邀請大家集思廣益，尤其邀請從事牧靈工作的機構、團體，作深入反思，提出意見。回答問題前，請研究並參考會議的《總結報告》，俾能將閣下的回應

集中於教長們所共同關注的議題。部份題目列明段落編號，回應者可參考《總結報告》內的有關段落。請注意：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現就各問題尋求具體的解決方案，而不是要闡釋教義信條。因此，回答問題時，請您盡量作具體回應，好使大家能以實際行動積極跟進。另請留意：以下各段注釋之編號，跟問卷題號完全對應。

1. 題目中提及的文化變遷，請參閱《總結報告》第 6—7 條。種種文化變遷包括：貧窮；孤獨感；無助感而引致年輕一代結婚的阻礙；對生育抱猶豫；撫養孩子及照顧年長長輩感吃力；情緒失衡導致家庭暴力；政府就通過法例及創造就業之責任承擔。關乎臺灣教會的其他文化改變包括：混合與跨宗教婚姻；家庭價值中存在之相對主義的危險；婚前同居或婚外同居；以至非婚生子女等。這些文化變遷為公教家庭帶來挑戰。這條問題引導回應者訂定實際行動。
2. 面對此等變化，天主教教會應從深入了解人文變遷及文化改變兩方面著手，借助多元分析方法，訂定可行的步驟。雖然在積極方面，我們樂見現在已有更大的言論自由，婦女和兒童的權利亦獲進一步承認，然而家庭關係卻慘遭扭曲。原因正是那令人憂慮的個人主義，導致人在家庭中成為孤立的單位，任由個人慾望所支配，這往往會破壞婚姻與家庭，並引致信仰危機。面對這些情況，教會將採用甚麼分析工具及方法，正是關注的焦點。
3. 鑑於婦女和兒童備受種種剝削和迫害之「極端情況」，教會要反省的是：如何阻止這些事發生；如何「入世」以保護受害人；如何主動接觸受害人並作出支援；如何按天主聖言，以具體行動回應受磨難者的需要；以及如何鞏固信友家庭及那些忠於婚姻關係的人士。
4. 在牧民工作方面，教會正尋求有效的回應與介入方法，以抗衡文化相對主義導致排斥一男一女組成家庭的傳統結構，這是對同性結合與相關議題的反思。
5. 這些問題在個人主義的陰影下，導致情感脆弱，破壞家庭生活，阻礙後代繁衍。在這裡我們要探討如何改進培育司鐸的工作，需要些什麼合資格的人員來輔助牧民工作。
6. 這些問題不僅涵蓋教友家庭的牧民關顧，也針對希望成家的非教友，特別是《總結報告》第 9 段與第 10 段裡提到的各種狀況與所需要的「尤其意義的希望信息」。教會需要找到實在的答案，比方訂定執行指引，以支援需要被接納人士，一方面鼓勵他們尋找天主，探討人生意義，也讓他們容易感覺到教會在他們身上竭力履行使命的努力。自然婚姻，是指一男一女組成家庭而非同性結合。
7. 這個反思問題導引回應者「凝視基督」，看到耶穌基督如何為我們樹立榜樣，聖經的教導如何應用於他／她的牧民關顧。這個問題，嘗試探討這種凝視可以滋養牧民工作到什麼程度，關顧那些勇敢而忠誠的家庭，讓回應者可以找到實在而可行的方法，用聖經的教導為那些家庭提供牧民關顧。
8. 天主教的婚姻與家庭價值，預期在年輕人和夫婦生活中實踐，從某些行為當中可以呈現出來。這個問題導引回應者反思，探求這些價值是什麼，也探求如何迴避與這些價值矛盾的罪惡面。

9. 家庭被視為「家庭教會」，人在家庭當中開展一個富動力的過程，循序漸進，將信仰融入生活，持續不斷的皈依，趨向生命的滿全。教會希望探討什麼牧民工作可以輔助夫婦的靈性生活，如何可以讓其婚姻生活得以滿全。
10. 特別為婚姻與家庭的牧民工作實為需要，因為該等工作能協助夫婦認識婚姻不可拆散性的恩賜，通過悔改、皈依、寬恕，進一步明認婚姻的不可拆散性。這個問題引導我們圍繞婚姻的不可拆散性反思，探求方法鼓勵基督徒夫婦渴望婚姻的不可拆散性，並強化此渴望。
11. 這個問題的重點在找尋「出路與方法」，幫助夫婦明白與天主建立關係能強化婚姻，也導引回應者考慮如何讓人明白這個關係，這個關係如何可以幫助夫婦克服婚姻關係中的弱點，從而維繫婚姻。
12. 這問題導引回應者反思，如何可以幫助人們明白，婚姻作為聖事其實是上主恩寵的體現，是天主滿全為我們訂定的計劃所賜予的恩寵，不是一種束縛。
13. 教會被理解為家庭的行事者，即《教會憲章》第 11 段所指的「家庭教會」。家庭是父母以言以行向孩子宣講基督信仰的地方。教會理應關注如何可以被理解成推動者。
14. 這個問題的重點在教會「如何」可以培育家庭，讓其意識到自己的傳教任務。
15. 要注意這個問題的重點是團體靈修而非個人靈修。家庭是令基督徒生活變得昌盛的處所。
16. 討論有關教理講授的倡議時，需要切實且具體。
17. 故此不可拆散與生育繁殖的婚姻價值，並非從外注入的價值，而是內在的本質，與人格滿全相關連。
18. 此處再次要求實在而具體的說明。
19. 聖若望保祿二世指出自然婚姻實為一種「原始聖事」，從創世而來。這讓自然婚姻與基督徒婚姻有所承傳。我們的牧民關顧是否對婚姻的普世自然性有足夠的關注？
20. 故此我們的焦點在教會的關懷，像慈母把油膏抹在孩子身上的傷口一樣，瑪利亞仁慈之母就是模範。
21. 朋友，其實是「另一個我自己」，基督徒表現的友誼至為相關。
22. 事情的關鍵是教會如何幫助夫婦漸漸步向圓滿的婚姻生活，承行耶穌意旨？耶穌是夫婦最要好、最具智慧的朋友。
23. 在司鐸培育的過程中，我們如何可以讓修生預備好，應付婚姻與家庭牧民工作？家庭是否要參與其中，與司鐸及其他牧民工作者通力合作？有沒有改進的空間？

24. 這個問題分為兩部份，首先是如何使當地應用合適的話語傳揚家庭福音的真諦與上主的仁愛。第二部份是天主聖神在家庭生活方面的恩寵與行動。
25. 這問題集中於社會文化元素在塑造家庭的衝擊與影響。牧民上的轉化需要在信仰上具備勇氣，挺身而出，採取行動，切合家庭的需要。
26. 教會一直主張健康的婚姻與家庭，其益處實為大眾福祉，公民機構與有心人士都應該關注。惟教會行走的道路並非坦途，我們一方面要與其他人合作，另一方面又激勵他人為婚姻與家庭的福祉而堅持。
27. 總而言之，社會文化力量在我們的公民社會、國際社會應該優化家庭與婚姻的好處而並非蠶食其好處。如何可以達致這個目標？
28. 這問題聚焦於基督信仰家庭生活的靈性層面，如何可以在教會生活裡頭，活出源於基督信仰的婚姻與家庭生活？在這個層面上，有什麼可以改進？
29. 這問題嘗試探討婚姻／家庭生活與基督徒入門的關係，與教理培育、參與教會團體生活的關係，突顯婚前準備的重要性。
30. 這題目強調成熟富經驗的夫婦，可以為初婚夫婦的家庭靈修作貢獻。導引|回應者查找那些價值是夫婦婚前準備具體需要的，那些是往後一起生活，持守家庭靈修所需要的。嘗試以你自己的正面經驗，提供具體回應。
31. 這問題集中探討已經採取的最具影響力措施，討論需要那一些其他措施，讓教區、堂區與其他團體，與夫婦同行的時候，在同行的質素方面可以提升，強化家庭靈修、夫婦關係。
32. 要讓夫婦經驗到婚姻的基本元素，即專一、不可拆散性以及對生命持開放態度，提供牧民關顧時須分辨，也要考慮那些足以轉化事實結合，讓其邁向滿全的婚姻的準則。回應者請探討這些準則，並把這些準則用於夫婦牧民關顧。請描述這些準則。
33. 這個問題探討基督徒團體是否可以在牧民方面，關顧以民法結婚及事實結合的人士。如何可以導引|這些夫婦邁向婚配聖事。
34. 這個問題的焦點是遇到該等情況而產生的問題時，該如何恰當並有效的回應。
35. 此處檢視基督徒團體是否具備足夠能力關顧所有受傷家庭。每當分居和離婚等決定涉及社會或經濟因素，教會需考慮如何消除這些因素，讓這些受傷家庭能有機會持續地體驗婚姻和家庭的圓滿。
36. 為推行有關的牧民關顧，實有必要在共同牧民指引和持續對話的基礎上，通力合作。尤應設法釐定準則，方便共享有關牧民指引，並有利於發展對話。

37. 為便於評估婚姻無效個案，相關程序實在有必要變得輕省及降低成本。為受傷家庭來說，這樣可大大減輕他們的痛苦。回答此問題時，應包括現行制度之檢討，並盡快提出修訂和完善工作。
38. 此處特別研究離婚後再婚之個案，深入審視可行之牧民工作，以解決現有情況。
39. 此題目分為兩個部份：檢視混合婚姻所帶來的挑戰和現行教會法規；並反省目前的挑戰，以及現行法規之回應是否足夠。
40. 基督徒團體對有同性戀傾向人士的家庭，應給予足夠和恰當的牧民關顧。請描述所需的關注和特定服務。宜考慮構成不公平歧視之因素；並向在此等處境中的人士提出天主對他們的旨意。
41. 本著尊重人類生殖生態學之原則，為促進與科學和生物醫學科技之間的對話，請說明可採取之重要步驟及推動方式。
42. 就基督徒團體彼此支援以推動慷慨的父母職，鼓勵收養孩子，促進對兒童的關顧與重視；請描述目前教會的相關架構及所使用之工具。
43. 基督徒履行母職或父職，是對聖召的回應。請描述在教理講授中，此項聖召如何得到充分重視；並描述為已婚夫婦提供之培育，俾能有效地引導和幫助他們認識人口結構的變化。
44. 這個問題涉及幾方面：通過教義，提升信友對生命文化的意識，抗衡死亡文化；支援那些決定進行人工流產的婦女，以及流產後的婦女的心靈治療；在青少年中間推行貞潔教育。
45. 家庭是培育下一代成長的地方，亦是樹立正確人生觀的基地。家庭鼓勵年輕一代在他們的抉擇和所履行的責任上，活出福音精神。請描述家庭能否從教會得到支持及凝聚力，幫助他們教育下一代。另，能否提出更佳建議，做好年輕一代的培育。此外，父母的角色如何在社會和政治層面得到公開肯定。
46. 請具體描述如何讓公教父母意識到：將信仰傳遞予子女乃屬天職，責無旁貸。